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城函〔2025〕119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 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无障碍设施 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现将《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无障碍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建办城〔2025〕7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深刻领会无障碍设施建设的重要意义

无障碍和适老化建设是无障碍环境建设的重要内容，是保障残疾人、老年人、孕妇、儿童等社会成员平等参与社会生活的重要保障，是体现社会文明进步和城市温度的重要标志。2023年9月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对无障碍设施建设提出了具体要求，我省将持续推动建立健全无障碍政策体系，进一步强化无障碍设施建设工作。各地市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无障碍设施建设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深入

落实国家和省有关部署，按照我厅每年印发的工作要点，加快推进无障碍和适老化设施建设，提升改造品质，共同营造安全便捷、健康舒适、多元包容的人居环境。

二、全面落实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要求

要全面提升无障碍适老化设施建设改造水平，确保设施实用、便捷、安全。**一是**严格执行标准规范。重点推进使用频率较高区域的无障碍设施建设，以及公厕无障碍适老化改造工作。在新、改、扩建项目中，严格执行《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无障碍设计规范》等工程建设标准，将无障碍设施建设纳入规划、设计、施工、验收、交付使用全过程。**二是**结合专项工作有序推进改造提升。因地制宜开展城市无障碍设施专项体检评估，结合城市更新行动、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对既有无障碍设施进行排查和改造，确保设施连续贯通、方便使用。**三是**强化科技赋能。加强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应用，鼓励有条件的地市将无障碍设施信息纳入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等数字化平台，进一步提升无障碍设施的科技含量和服务水平。

三、切实加强无障碍设施建设组织保障

各地市无障碍设施建设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统筹推进全市无障碍设施建设各项工作。**一是**加强组织协调。建立健全无障碍和适老化设施建设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加强与残联、民政、交通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形成上下联动、部门协同的工作格局。**二是**强化监督考核。严格开展施工图审查及竣工验收管理，

落实设施维护和管理责任，定期开展督导检查，建立公众参与机制。对工作不力、进展缓慢的地区和单位进行通报。三是加强宣传引导。及时总结推广无障碍设施建设经验做法，通过多种形式宣传无障碍环境建设的重要意义和成果，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年3月14日

(联系人：贾镜雪、何立邦，联系电话：020-83133695)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